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8年8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为2008年04月23日起至2008年06月30日止。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一、基金简介

（一）基金名称：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东吴轮动
基金代码：58000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4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187,061,017.50
基金合同存续期：不定期

（二）基金投资目标：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通过对行业轮动规律的把握，侧重投资于预期收益较高的行业，并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策略，根据对宏观经济、政策和证券市场走势的综合分析，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衍生产品、债券和现金上的配置比例。采取行业轮动策略，对股票资产在不同行业之间进行适时的行业轮动，动态增大预期收益率较高的行业配置，减少预期收益率较低的行业配置。对于股票投资策略，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

（三）基金管理人名称：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源深路27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源深路279号
邮政编码：200135
法定代表人：徐建平
信息披露负责人：黄忠平
联系电话：021-50509888-8219
传真：021-50509888-8211
电子邮箱：huangzhp@scfund.com.cn

（四）基金托管人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信息披露负责人：郑鹏
联系电话：010-85238672
传真：010-85238680
电子邮箱：zhjtgb@hxb.com.cn

（五）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sc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办公处

二、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收益分配情况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序号	财务指标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1	本期利润	-408,652,041.83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9,098,480.68
3	加权平均份额本期利润	-0.1285
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08,895,217.64
5	期末可供分配份额利润	-0.1283
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78,165,799.86
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717
8	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3.33%
9	本期份额净值增长率	-12.83%
10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2.83%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基金净值表现

（1）东吴行业轮动基金2008年上半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时间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最近一个月	-10.62%	1.60%	-17.11%	2.56%	6.49%	-0.96%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12.83%	1.33%	-11.49%	2.50%	-1.34%	-1.17%

注：比较基准=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2）东吴行业轮动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历史走势图：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的变动情况，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进行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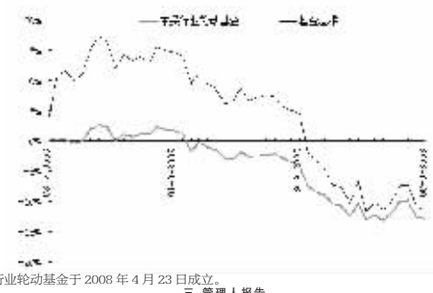

注：东吴行业轮动基金于2008年4月23日成立。

三、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介绍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82号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于2004年9月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由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分别持有49%、30%、21%的股份。

截至2008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于2005年2月1日发起成立并管理第一只基金——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2006年12月15日发起成立并管理其第二只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4月23日发起成立并管理第三只基金——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经理介绍

庞良永先生，1967年出生，双学士，曾任申银万国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平安保险投资管理中心基金研究员，东吴证券有限公司投资总部副总，2005年加入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投资副总监，东吴轮动基金基金经理。

（三）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四）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从投资决策、研究分析、投资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环节严格把关，不断完善公平交易程序及投资、研究、交易等相关业务流程，确保了公平对待旗下不同投资组合。

2.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投资组合全部为开放式基金，其中混合型基金1只、股票型基金2只。本基金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基金之间的业绩比较如下：

阶段	基金名称	净值增长率	业绩表现差异指标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本基金	-12.83%	-
	东吴双动力	-9.11%	-3.7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4月23日生效，故将本基金与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东吴双动力”）之间的业绩比较阶段定为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五）基金经理工作报告

东吴行业轮动基金成立于4月下旬印花税调整之际，当时我们认为在通胀和紧缩预期没有出现放缓征兆之前，交易层面的利好不足以从根本上改变市场原有的运行趋势，但是考虑到我们国家政策面对市场影响的特殊性，我们决定在严格控制仓位的情况下对市场进行适度的投资建仓，在行业配置上以通讯和煤炭为主，适度兼配了消费、地产和金融。

在大盘回调到2800点附近时，我们将仓位作了适当提升，虽然大盘在这个点位的投资信心依然偏弱，基金的净值也跟随大盘振荡出现了一定的浮亏，但是我们认为市场内在估值已经出现了战略性的投资机会。

下半年随着国际油价和国内CPI的逐步回落，宏观调控政策正处于由原来的防止通胀为主向维持经济增长和防止通胀失控并行的过渡阶段，届时市场将可能呈现两个方面的投资机会：一是对传统经济增长过度悲观的纠错性机会，二是向新经济增长方式转变过程中的结构性机会。

在一个恐慌性到处弥漫的市场中，我们将时刻坚持以上市公司的内在价值为核心投资方向，下半年我们看好的行业依然是通讯、输配电设备、煤炭和消费。

四、托管人报告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的开支等方面，严格遵守了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依法对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

华夏银行基金托管部
2008年8月20日

五、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半年度会计报表

（1）东吴轮动基金2008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10,816,070.78
结算备付金	29,927,391.44
存出保证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5,121,558.37
其中：股票投资	1,663,205,318.77
债券投资	391,916,239.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58,41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625.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3,801.83
应收利息	4,270,928.25
应收股利	1,028,161.77
应收申购款	791,150.83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2,952,198,101.87
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5,034,917.84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83,668.01
应付托管费	597,278.02
应付销售服务费	
应付交易费用	3,816,438.14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1,000,000.00
负债合计	174,032,302.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187,061,017.50
未分配利润	-408,895,217.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8,165,79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52,198,101.87

（2）东吴轮动基金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一、收入	-389,292,957.36
1.利息收入（合计）	6,486,532.4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164,814.05
债券利息收入	2,920,179.3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401,539.10
2.投资收益（合计）	-26,225,928.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2,314,062.04
债券投资收益	-4,1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收益	486,087.86
股利收益	5,606,145.4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调整“未实现利得”中估值变动部分）	-369,553,561.15
4.其他收入	
二、费用	19,359,084.47
1.管理人报酬	8,543,391.29
2.托管费	1,423,898.55
3.销售服务费	
4.交易费用	9,389,541.76
5.利息支出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其他费用	2,252.87
三、利润总额	-408,652,041.83

（3）东吴轮动基金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008年4月23日到2008年6月30日期间　　单位：元

项　目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额）	3,173,064,234.06		3,173,064,234.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408,652,041.83	-408,652,041.8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写）	13,996,783.44	-243,175.81	13,753,607.6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3,996,783.44	-243,175.81	13,753,607.63
2.基金赎回款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87,061,017.50	-408,895,217.64	2,778,165,799.86

（二）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1. 基金简介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296号文核准募集，基金合同于2008年4月23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下简称“指引”)。

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本附注所述的估值方法计价外，其他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方法。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具体各类金融工具的初始计量方法如下：

A、股票投资

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股票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对价，于股票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入账，冲减该股票投资成本。

B、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成本于成交日按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含应收利息）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认购新发行的可分离债，按照估值方法对可分离债的认购成本进行分摊，确认应归属于债券部分的成本。

买入央行票据和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C、权证投资

权证投资成本于成交日按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获赠的权证，在确认日按照持有股数和每股可获派发权证的份额确认权证数量，成本为零。

因认购新发行的可分离债而取得的权证，按照估值方法对可分离债的认购成本进行分摊，确认应归属于权证部分的成本。

D、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反映本基金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证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证券于成交日按照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入账。

E、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反映本基金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的票据、证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证券于成交日按照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

②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估值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有客观证据表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具体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如下：

A、股票投资

交易所上市流通的股票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首次于交易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首次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同一股票在交易所上市后，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新股等发行未上市股票，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公允价值。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的，按交易所上市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为基础的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B.债券投资

交易所上市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交易所上市但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首次于交易所发行未上市的债券及认购可分离债所获得的债券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确定公允价值。

C、权证投资

交易所上市流通的权证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收盘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认购可分离债所获得的债券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交易所停止交易等非流通品种的估值。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D、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申购、赎回、转换及分红再投资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交易确认日认列。

（6）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分配利润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收入的确认

(a)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为以下两者的合计数。（1）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2）原计入损益的该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b)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为以下两者的合计数。（1）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估值增值或减值与应收利息（若有）的差额。（2）原计入损益的该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c) 存款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d) 债券利息收入

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间，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每日确认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确认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则按实际利率计算债券利息收入。如相关法规规定对本基金收到的债券利息扣税的，本基金在确认债券利息收入、收到派息款等业务环节时，考虑适用税率等因素.

(e)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f) 股利收入

持有股票期间上市公司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

(g) 其他收入

于实际收到时确认收入。

（8）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a)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b)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c)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实际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认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d) 其他费用基本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五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9）基金申购、赎回的确认

（a）确认申购份额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基金资产中列支。

采用外扣法确认份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实收基金＋未分配利润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交易日基金份额净值

实收基金＝申购份额×1元

未分配利润＝(交易日未分配利润/交易日净资产)×净申购金额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不收取申购费用。

（b）确认赎回总额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在基金资产中列支。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交易日基金份额净值

＝实收基金＋未分配利润

实收基金＝赎回份额×1元

未分配利润＝(交易日未分配利润/交易日净资产)×赎回总额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交易日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

（1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a)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b) 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方式，以投资者在分红权益登记日前的最后一次选择的方式为准，投资者选择分红的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

(c) 基金投资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d)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e) 基金当年收益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才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

(f)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多分配十二次，至少分配一次，但若成立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g) 全年合计的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本基金年度已实现净收益的50%；

(h)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主要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0.3%调整为0.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价差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8]55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获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及债券发行企业在向其派发股息、红利收入和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基金向个人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利息时，不再代扣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财税[2005]102号文规定，扣缴义务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5.基金金融工具风险及其管理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运作涉及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债券、权证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基金于2008年4月23日成立，本报告期从成立日开始至2008年6月30日止。

（1）风险管理概述

本基金投资目标为通过对行业轮动规律的把握，侧重投资于预期收益较高的行业，并重点投资具有成长优势、估值优势和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追求超额收益。基于该投资目标，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使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是本基金市场风险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全面、独立、互相制约以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为原则的，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最终负责，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评估和监控，监察稽核部监察执行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

（2）市场风险

从风险表现看，报告期内东吴行业轮动日标准差为1.33%，同期基金基准为2.50%，衡量系统风险的Beta系数为0.48。在报告期内，东吴行业轮动风险大大低于基金基准，在下跌的市场中，较低的Beta值有利于规避市场风险，取得较好的收益。

从经总体风险调整后收益表现看，东吴行业轮动Sharpe比率为-1.50，同期基金基准为-0.72，东吴行业轮动基金的Sharpe比率小于基金基准。

表1　东吴行业轮动2008年上半年风险指标

	东吴行业轮动基金	基金基准
日标准差	1.33%	2.50%
Beta	0.48	
Sharpe Ratio	-1.50	-0.72

注：比较基准=75%*沪深300指数+2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

从VAR风险指标来看，采用历史模拟法计算基金的VAR，样本为报告期间东吴行业轮动基金累计净值的日收益率，样本容量为46。报告期末不同置信水平下基金的VAR为：

90%的置信水平　　VAR值为2.20%；
95%的置信水平　　VAR值为2.96%；
99%的置信水平　　VAR值为3.72%。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是债券投资、银行存款、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本基金固息债券组合的修正久期为0.3556，凸度为0.5808，本基金债券组合利率风险程度较低。基于本基金产品性质，生息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重较小，因此本基金并不存在重大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利率水平的预测、分析收益率曲线及优化利率重定价日组合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作为开放式基金，存在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流动风险亦来源于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本基金所持大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本基金未持有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本基金报告期末持仓组合平均流通股本明显高于A股市场平均流通股本。与此同时，基金持仓组合的换手率为2.74%。总体上看，持仓组合投资对象流动性较好。另外，本基金持仓市值占本基金组合流通市值和A股市场流通市值比例分别为0.18%和0.03%，比例很低，对市场冲击有限。根据以上流动性指标判断，本基金流动性风险很低。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指标监控来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基金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同时，本基金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表2　东吴行业轮动基金持仓组合流动性结果表

日期	平均流通股本（亿股）	A股平均流通股本（亿股）	持仓组合日均换手率	持仓市值占组合流通市值比例	占A股市场流通市值比例
2008.6.30	11.82	3.65	2.74%	0.18%	0.03%

注：数据来源为根据Wind系统计算得到。

（5）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到期无法履行约定义务的风险。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债券投资及其他应收类款项。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金融资产均未发生逾期与减值的情况。

对于与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部门及交易部门建立了经审批的交易对手名单，并通过限定被投资对象的信用等级范围及各类投资品种比例上来管理信用风险。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持债券为央票和高信用级别企业债，信用风险程度极低。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于本基金的托管行－华夏银行。本基金认为与华夏银行相关的信用风险程度较低。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与应收证券清算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程度较低。

6.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错误。

7.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关联方关系

序号	主要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发起人、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基金销售机构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3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4	上海兰生（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5	江阴澄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2）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声明：本基金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是在正常业务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交易项目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交易金额	占总额比例
股票交易金额	2,224,467,918.62	49.02%
权证交易金额	19,191,527.58	100%
回购交易金额	3,981,500,000.00	87.86%
支付佣金	1,869,028.32	49.02%

注：股票交易佣金为成交金额的1‰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买（卖）证管费等）；证券公司不向本基金收取国债现券及国债回购和企业债券的交易佣金，但交易的经手费和证管费由本基金交纳，其所计提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从支付给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中扣除；佣金的比率是公允的，符合证监会有关规定。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得的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3）关联方报酬

A：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1.5%/当年天数。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2007年4月23日-2007年6月30日	0	8,543,391.29	4,959,723.28	3,583,668.01

B：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 0.25%/当年天数。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2007年4月23日-2007年6月30日	0	1,423,898.55	826,620.53	597,278.02

(4)关联方持有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项　目	2008年4月23日-2008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基金份额	0
加：本期申购/认购	15,007,250.00
其中：基金分红再投资	0
减：本期赎回	0
期末持有基金份额	15,007,250.00
占期末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0.47%
赎回费率	0.50%

（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产生的利息收入如下：

项　目	2008年6月30日
银行存款余额	610,816,070.78
项　目	2008年4月23-2008年6月30日
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1,941,399.51

8.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转让受到限制的基金资产如下：

（1）因认购新股而处于流通受限的证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期末投资成本	期末估值总额
580024	宝钢CWB1	08.06.25	认购新发待上市	1.40	1.1970	48,800	68,327.62	58,413.60
126016	08宝钢债	08.06.25	认购新发待上市	77.60	75.08	3,050	236,672.38	228,994.00

（2）因暂时停牌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期末投资成本	期末估值总额
600277	亿利科技	08.6.25	资产重组	12.32	589,077	8,404,821.76	7,257,428.64
600636	三爱富	08.6.04	资产重组	9.39	47,300	430,384.00	444,147.00
000990	诚志股份	08.6.26	资产重组	12.90	823,821	9,783,523.64	10,627,290.90

六、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类投资	1,663,205,318.77	56.34
	其中：股票	1,663,205,318.77	56.34
2	固定收益类投资	391,916,239.60	13.28
	其中：债券	391,916,239.60	13.2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58,413.60	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0,000,625.00	8.4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0,743,462.22	21.70
6	其他资产	6,274,042.68	0.21
	合计	2,952,198,101.87	100.00

（二）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分　类	股票市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9,989,998.48	0.36%
B 采掘业	297,119,064.76	10.69%
C 制造业	690,297,487.89	24.84%
C0 食品、饮料	135,296,023.69	4.87%
C1 纺织、服装、皮毛	40,320,605.37	1.45%
C2 木材